

股票代码: 002734

股票简称: 利民股份

公告编号: 2016-024

##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 3 人,实际现场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为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向真先生主持,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并做出决议如下:

一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,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监事会认为: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

四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,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:

本公司在总结 2014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15 年度经济形势的基础上,结合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目标、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,计划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2,000 万元,力争利润实现同步增长。

特别提示: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16 度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,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,也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,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,存在较大不确定性,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,公司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,聘用期一年,到期可以续聘,同时提请股东大 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有关报酬事项,其 2015 年度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。

公司 2015 年度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,该公司勤勉尽责,能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,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,任期一年。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担任公司上市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,坚持独立审计准则,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。我们认为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七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。





- 1、奖金基数的计算: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提取奖金,奖金基数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3%-5%计算。
- 2、考核对象及奖金基数分配比例:总经理为 20%、副总经理为 12%、生产副总为 12%、营销副总为 16%、海外事业副总为 16%、人力资源副总为 12%、财务总监为 12%。
- 3. 考核的实施: 次年初,由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会同人力资源部、总经办,对考核对象按其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打分。考核实行百分制。

考核对象的实际奖金为:个人应得奖金基数×考核分数÷100。

4. 考核方案的调整:如年度净利润低于3000万元时,董事会将取消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奖励。如因政治因素或国内、国际重大经济环境变化以及不可抗力因素,导致年度净利润低于3000万元,董事会将酌情调整考核方案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提出的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,是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。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、规章制度等规定,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,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八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 2016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,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"公平自愿,互惠互利"的原则进行,决策程序合法有效;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,定价公允,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。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九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2015年,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



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、使用及管理,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,未出现违规情形。

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后,认为: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结合自身实际情况,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,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,在总体上能够保证资产的安全、完整和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,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,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达成。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全面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。监事会对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一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〉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,监事会认为: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。

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十二、会议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6-2020 年战略发展规划〉的议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 2016-2020 年战略发展规划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 备查文件:

- 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9日

